

中華民國 104 年 10 月 12 日

立法院第 8 屆第 8 會期立法院內政委員會第 7 次全體委員會議

第四次「兩岸事務首長會議」 議題及預期成果專題報告

報告人： 行政院大陸委員會 主任委員 夏立言

主席、各位委員、各位女士、各位先生：

今天承蒙貴委員會邀請，就「第四次兩岸事務首長會議議題及預期成果」進行專題報告。以下謹就各位委員關心事項提出說明，敬請指教。

壹、夏主委訪問大陸相關規劃與安排

一、行程安排

本人將於10月13日至15日赴大陸廣東省的廣州市、東莞市訪問，此次赴陸訪問係應大陸國臺辦主任張志軍今年5月間訪問金門時提出之邀請，在兩岸事務首長互訪的架構下進行，並舉行第四次「兩岸事務首長會議」，就兩岸重要議題進行溝通、交換意見。訪陸期間將安排參訪歷史性景點，關懷我在陸就學、經商生活的民眾，以及與廣東當地官員會晤等。此行具體日程安排，本會已於10月8日向大院王院長暨朝野黨團說明後對外公布，謹說明如次：

10月13日下午抵達廣州，晚間參加國臺辦歡迎宴；10月14日上午與大陸國臺辦主任張志軍舉行第四次「兩岸事務首長會議」，會後雙方各自召開記者會；會見廣東省省長及午餐敘；下午拜謁廣州黃花崗七十二烈士、參觀大元帥府紀念館，參訪中山大學及

廣州臺企；晚間與廣州市政府餐敘；10月15日上午參觀東莞臺心醫院，與廣東地區臺商座談；中午與臺商及東莞市政府餐敘；下午參訪東莞臺商子弟學校，之後由深圳搭機返臺。

二、訪問成員

本於擷節經費原則，本次訪團人數為28人，成員包括副主委、主任秘書、相關業務處處長與工作同仁。

貳、第四次「兩岸事務首長會議」議題及預期成果

- 一、就近期兩岸關係整體發展交換意見，期盼雙方能繼續在「九二共識」基礎上，維持兩岸關係和平穩定發展的正向動能，為維護兩岸民眾福祉及權益共同努力。
- 二、陸委會與國臺辦溝通聯繫機制及兩岸事務首長互訪，對兩岸關係制度化發展及兩岸官方互動往來正常化具有重要意義，此次會議也將就此機制及互訪的推動情形進行討論，以及對機制的策進展望，如涉及兩岸重大措施應事先妥適溝通，落實及強化多元聯繫窗口，以及擴展兩部門互動形

式的多樣化等，並希望未來逐步擴大兩岸官方正常互動範疇，以增進兩岸事務的處理效率。

三、在後續制度化協商議題及雙方關切議題的推動方面，希望透過此次會議，雙方能持續積極促成在今年年底前完成貨品貿易、爭端解決等協議之商談，俾利及早簽署協議；另基於為兩岸人民提供服務的迫切性，希望持續推動兩岸兩會互設辦事機構後續協商，務實處理待決問題。此外，有關環保協議、陸客來臺中轉及兩岸參與區域經濟整合等議題，亦將於會中交換意見。

四、另，就外界關切「臺灣居民來往大陸通行證」卡式化，本會也將依照 9 月 25 日立法院朝野黨團共同聲明，表達我方嚴正立場。

五、在重點協議執行部分，將透過此次會議籲請陸方強化我在大陸投資企業的權益保障，協調相關業務主管部門，提高臺商投資糾紛案件之協處效率；並呼籲陸方在兩岸共打及司法互助協議、投保協議人身自由與安全保障共識基礎上，縮短通報時效並完善人身安全通報機制。

參、結語

- 一、兩岸事務首長互訪的穩定運作，不僅是兩岸關係制度化的重要象徵，更有助維持兩岸和平穩定發展局勢。「兩岸事務首長會議」之召開並非單純在於獲致立即可見的具體成果，而是雙方藉此制度化平臺提升政策溝通層次，透過坦誠充分的意見交換，尋求務實可行的解決之道，為維繫兩岸關係的良性互動打造有利條件。此外，藉由參訪活動的安排，增進瞭解，並彰顯兩岸分治現實，以及對我在大陸就學、經商及生活的民眾表達關懷。
- 二、根據本會民調，有超過七成(72.3%)民眾支持兩岸事務首長制度化互訪，以務實處理兩岸事務；贊成本會夏主委在今年適當時機登陸訪問的支持率也將近七成(68.1%)。本會將在臺灣多數民意支持的基礎上，秉持「對等、尊嚴」原則及尊重國會監督，妥適辦理赴大陸訪問事宜。
- 三、本會推動「兩岸事務首長互訪」，充分尊重國會監督，除了事前說明外，在訪問結束後，也將就第四次「兩岸事務首長會議」成果及訪問情形，向大院說明。

以上報告，敬請各位 委員指教。